

12 成果交流推广

序号	项目名称
1	面向全国近 50 所高职院校推广乡村振兴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经验
2	成果在广东省财经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会议上交流推广
3	成果在茂名市人大财经工委乡村振兴研讨会上交流推广
4	成果在茂名市代理记账行业协会年会上交流推广
5	多渠道宣传服务农村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成果

12.1 面向全国近 50 所高职院校推广乡村振兴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经验

城市共建 广东省长和城乡建设厅 茂名市人民政府共建高校

一网通办服务大厅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MAOMING POLYTECHNIC

请输入关键词...

学院首页

学院概况

机构设置

教学在线

学术科研

招生就业

队伍建设

学工在线

团员青年

校友会

图书馆

云课堂

19

10/20/2020 10:19
16:32:58
文章归属: 茂职院新闻网

学院新闻

学院新闻 / 学院新闻 / 正文

张庆院长带队参加全国乡村振兴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推进大会

文章来源: 原创时间: 2020-10-19 16:32:58 点击次数: 86

10月17日至18日，由农业农村部科教司、教育部职成司、中国劳动学会的指导和全国乡村振兴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推进会在湖北咸宁职业技术学院召开，全国近50所高职院校和近50家企业代表参加了会议。院长张庆代表学校应邀参加并主持全国乡村振兴产教融合共同体经验分享报告会议和乡村振兴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仪式。会上，我校被授予轮值理事长单位。



乡村振兴产教融合共同体是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和《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等系列文件精神，通过校企联动、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共同肩负起中国乡村振兴人才培养的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



共同体及各成员单位在合作交流中秉持互相欣赏、互相信任、互相帮助、互相成就的原则，以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为纽带，通过人才共育、团队共建、服务共推、项目共扶的途径，加强成员单位之间的多元合作，互学互鉴、共建共享，形成良性互动，推动共同发展。



撰稿:张耿峰 审核:罗良宏 编辑:黎海翼 签发:莫明波

分享到: QQ空间 新浪微博 腾讯微博 人人网 微信

Copyright © 2018,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All rights reserved.备案号: 粤ICP备12015019号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政务和公益时间域名注册管理中心 (粤证登) 证

12.2 成果在广东省财经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会议上交流推广



上图左一为成果第一完成人

12.3 成果在茂名市人大财经工委乡村振兴研讨会上交流推广



上图左二为成果第一完成人（茂名市人大财经咨询专家）



在研讨会上交流财经类专业金字塔式分层赋能“百千万工程”的实践

12.4 成果在茂名市代理记账行业协会年会上交流推广



图中第一排右二为成果第一完成人

12.5 多渠道宣传服务农村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建设成果



2025年电白区农村财会人员培训

第一部分：《实施准则》总体框架与核心原则

二、核心管理原则

- **民主管理原则**：重大财务事项必须经成员（代表）大会决议，落实“四议两公开”机制。
- **公开透明原则**：财务收支、资产处置等须及时在村务公开栏公示，接受成员监督。
- **成员受益原则**：财务活动以**实现集体资产保值增值、保障成员利益**为核心目标。
- **监督制衡原则**：建立理事会执行、监事会监督、会计财务分离的治理体系。

